

贡米丰收 “粒粒黄”变“粒粒金”

莱西市千亩“官道小米”最高亩产达千斤 带动集体和村民增收



图1:“官道小米”喜获丰收。

图2:龙水新村党委书记张志强(中)查看“官道小米”收成。

早报9月11日讯 9月是一个收获的季节,田里结出一串串丰硕的果实,成熟的谷穗弯下了腰。眼下,莱西市千亩“官道小米”喜获丰收。当地通过“强村共富公司+莱西有礼”新模式,发展壮大小米特色产业,推动村集体与农民共同致富,不断发展壮大优势特色农业,让有着600多年历史的“官道小米”迅速占领市场,实现了丰收增收。9月11日,记者在莱西市龙水新村上千亩的“官道小米基地”看到,沉甸甸的谷穗被“吃进”收割机,“吐出”金灿灿的小米粒,映出了农民丰收喜悦的笑脸。村民介绍,通过标准化生产和精细化管理,今年亩产最高可达到1000斤。

现场:“贡米”迎来收获季

11日上午,在莱西市龙水社区服务中心官道和北埠自然村的谷田里,已经成熟的谷子静待收获。“轰隆隆……”工作人员驾驶着联合收割机收割谷子,从谷田的一端开始工作,在走完一个来回之后,将机器粮仓里的小米通过管道传送到拖拉机上,随后运到莱西市官道小米加工仓储中心进行晾晒。

走进莱西市龙水社区官道自然村,

一片金灿灿的田野里,谷穗羞答答地低垂着头,“黄金小米”“绿宝石”等各个品种的小米硕果累累,几台收割机由南向北依次排开收割,村民们开心地张罗着收获谷米。据介绍,官道小米有着600多年种植历史,因曾经入贡宫廷被称为“贡米”,最为人称道的是其粒黄如金沙、口味香甜的特质,在胶东地区享有盛名。官道小米的出产地是官道村,位于莱西市盘龙山地域,土地呈褚红色,富含多种微量元素和矿物质。近年来,青岛市发展壮大优势特色农业,培育了一批“叫好又叫座”的农产品。莱西官道小米曾经驰名中外,由于种种原因一度退出了市场。近几年,当地种植户成立专业合作社,通过新技术让官道小米重新回归,迅速占领市场,让这个“小米粒”成为村民口袋中的“金粒子”。

收获:最高亩产达千斤

莱西市湾合丰农业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张启志介绍,合作社与中国科学院联合打造的“湾合丰一号”小米品种,而且全部推行机械化收割,既减少了人工成本,又提高了效率,目前看最高亩产达千斤,今年又是一个丰收年。

据介绍,几年前,莱西市龙水社区服务中心党委在乡村振兴专题走访调研中发现,辖区南部的南龙湾庄社区集体经济基础厚实,但缺乏土地等资源,而辖区北部的龙水新村土地资源丰富,但集体经济收入薄弱,都面临着集体经济增收的发展瓶颈。对此,龙水社区服务中心分别以土地入股、资金入股的形式,组建成立青岛湾合丰农业专业合作社,依托“官道小米”特色品牌,打造“官道小米”产业园,统一开发、规模经营、抱团发展。同时,与中国科学院联合建起“湾合丰一号”官道小米核心基地,统一播种、统一管理、统一采收、统一销售,标准化种植,保姆式管理,大大降低成本,提高产出。

“目前,我们新村共流转土地600亩进行小米的标准化种植,年总产预计可达30万斤,带动集体增收达300万元,人均增收2万元。”莱西市望城街道龙水新村党委书记张志强说,官道小米不断扩大种植面积,使集体收入和村民个人收入也“水涨船高”。下一步,莱西市龙水社区服务中心将依托小米基地,进一步激励村民带地入股,一起闯市场,把官道小米品牌做大做强,带领村民共同致富。

特色:莱西IP“出圈”

为带动莱西全域农特产品产业的组织化、数字化、网络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莱西市积极打造农特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莱西有礼”,统领“官道小米”“店埠胡萝卜”“日庄火烧”等各类农产品品牌,将文旅推介、品牌打造、产品营销和“双招双引”有机结合,打造出全国知名的莱西IP。

青岛聚莱人才集团园区管理事业部部长、莱西有礼品牌负责人李爽介绍,“莱西有礼”以农副产品为切入点,对莱西市所有特色产品进行初步梳理,目前共收集产品8个大类、160余个品类,选取的都是绿色、优质、安全可追溯的莱西特色优质的产品,然后对入选的产品进行了统一包装和规范,然后将“莱西有礼”融入特色产品品牌系列,再通过精准开拓市场、精细维护品牌,秉承着“立足青岛、走出山东、面向全国、放眼全球”的目标,不断拓宽销路,进一步实现莱西特色农产品的溢价价值和群众的致富增收。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康晓欢 通讯员 魏康 张所海 摄影报道)

“田秀才”创业最高补贴3万元

青岛市出台新政支持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创新创业

早报9月11日讯 近年来,山东省率先组织开展了新型职业农民职称评定工作,以职称评定引导激励农民掌握农业生产经营技术,青岛市先后有近千名新型职业农民取得职称,一大批“田秀才”“土专家”脱颖而出。目前,青岛市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947人。为支持这些人员创新创业发展,近日,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市委农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10个部门联合下发《关于支持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创新创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在优先安排项目、提供金融保险服务、提供用地用电保障、提供智力支撑、支持人才称号和赛事申报、强化督导考核等六个方面出台16条新政,“田秀才”创业最高可享3万元补贴。

能、高级研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项目。2013年10月1日及以后,对于法定年龄内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在本市行政区域内首次创办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事务所等创业实体的,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创业补贴。对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有专家需求的,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认定“青岛市专家工作站”,符合条件的,可通过所在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申报,对承办单位按规定给予每个研修项

目8万元补助。在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评选等工作中,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占比高的市场主体。

在金融保险服务方面,对于法定劳动年龄内取得职称的新型职业农民,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创办个体工商户、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事务所、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市场主体的,可按规定申请最高60万元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或最高300万元的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并享受贷款贴息政策。支持农户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提供“齐鲁富民贷”。贷款

额度根据农户资金需求及还款能力进行综合测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3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5年。采取信用方式用信的,单户额度最高不超过30万元,由市农担公司提供担保的,单户额度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对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新型职业农民、种养大户、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企业等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提供“信贷直通车”服务,重点支持10万元—300万元额度的适度规模经营贷款需求,对种业企业等农业科创企业支持的贷款规模可提高至单笔不超过1000万元。(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杨健)